CMA
202800141093

检 验 报 告

No：LXSJ(W)-20210283

样 品 名 称: 亚归幼儿配方奶粉

委 托 单 位: 临夏州燎原乳业有限公司

检 验 类 别: 委托检验

临夏州食品检验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声明

1.本报告无本中心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“公章”无效。

2.本报告无编制或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名无效。

3.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4.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报告。

5.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本中心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本中心“公 章”无效（包括骑缝章）。

6.送样委托检验仅对来样检测结果负责。

7.微生物检测不复检。

8.如果对检验结果有异议,请于收到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址：临夏市东城新区环东二路食品检验检测中心

邮编：731100

电话：18793011382

传真：0930-6231039

临夏州食品检验检测中心

检验报告

No：LXSJ(W)-20210283

样品名称	亚归幼儿配方奶粉			规格型号	150g/听
				质量等级	/
生产单位	临夏州燎原乳业有限公司			商标	燎原
受检单位	临夏州燎原乳业有限公司			生产日期/批号	2021/08/31 161P
受检单位地址	甘肃省临夏县经济开发区清真食品区		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临夏燎原乳业有限公司			保质期	2年
送样人	田小丽	联系电话	0930-3286001	送样日期	2021.09.07
样品状态	完好			样品数量	1听
样品编号	LXSJ(W)-20210283			检验开始日期	2021.09.08
检验项目	三聚氰胺				
检验方法	GB /T 22388-2008　第一法				
判定依据	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				
检验结论	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 要求。 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1年9月10日				
备注	/				

批 准：　　审 核：　　编制：

LXSJJL-085

临夏州食品检验检测中心

检验报告

No：LXSJ(W)-20210283

序号	检验项目	计量单位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
1	三聚氰胺	mg/kg	≤2.5	未检出 （定量限：2mg/kg）	合格
	以下空白				

编制：张得爱